

國立北門高中110學年度第二學期高三期末考監考科目時間一覽表

日期		4月28日(星期四)							4月29日(星期五)						
		第1節	第2節	第3節	第4節	第5節	第6節	第7節	第1節	第2節	第3節	第4節	第5節	第6節	第7節
節次 時間		08:00	09:00	10:00	11:00	13:20	14:20	15:20	08:00	09:00	10:00	11:00	13:20	14:20	15:20
組別科目		08:50	09:50	10:50	11:50	14:10	15:10	16:10	08:50	09:50	10:50	11:50	14:10	15:10	16:10
高三	1-4班	自習	化學	自習	地科	英講	物理	國文	自習	生物	自習	英文	自習	體育	數學
	5-9班	自習	公民	自習	地理	英講	自習	國文	自習	歷史	自習	英文	自習	體育	數學

** 體育班考試科目，請任課老師在段考當週內，自行用課堂時間完成考試，並將成績送交試務組。

附註

1. 請老師們能準時領卷、發卷、收卷。請注意：本次考試為隨堂隨班，造成老師不便請見諒。
2. 請老師們收卷時，能清點收齊考卷，缺考者並詳細登錄，若遇自習，請老師們配合段考期間鐘聲作息準
3. 請老師們注意學生考試時之規矩、秩序。並盡量於教室後方，多加走動，以利監考。
4. 請監考老師於每節監考時檢查證件，未帶任何含相片可證明身分證件者，一律登記。
5. 考試期間按照學校服儀規定穿著，請各班自行決定，以整齊統一為主。
6. 請學生將抽屜淨空，椅子底下淨空，書包拿到教室外面；嚴禁攜帶手機及穿戴式裝置考試，違者懲處
7. 提早交卷之同學請將題目卷帶離開教室。考試期間不得從事休閒、運動等非學習性相關活動，違者懲處
8. 請特別注意，作答未滿 30分鐘不得交卷。超過 10分鐘不得進場考試，違者以考試規則論處。
9. 相關考試規則詳見學校網頁試務組公告。
10. 段考期間全校統一於16:30放學。

**有調課者，請通知教務處試務組。

